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三月

抗戰參攷叢書 第一種
(德國軍事現況)

軍事委員會軍令部第一廳第四處編印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9 6000B

凡例

- 一、本書係根據留德陸大畢業學員邱清泉之報告而編印
- 二、本書第二章乙內兩項對戰車攻擊之防禦及持久抵抗之新戰術為目前我軍抗倭戰爭最可取法之原則
- 三、本書第一第二兩章與我國現情不盡適合但仍可作戰略戰術及軍制改革之參考
- 四、本書第四章軍官及士兵之教育可為我軍戰地教育之借鏡
- 五、本書有祕密性務望妥為保管勿為倭寇及漢奸所得

1531443

抗戰參考叢書凡例

抗戰參考叢書 第一種

德國軍事現況目錄

第一章 德國之戰爭思想

第二章 德國國防軍之組成

甲、國防部之組織

乙、陸軍

丙、海軍

丁、空軍（航空與防空）

第三章 德國之新戰術

甲、戰車部隊之攻擊

(一) 編制

抗戰參考叢書 目錄

上海圖書館藏
上圖

353732

抗戰參考叢書目錄

二

(二) 戰鬪指揮

(三) 戰鬪隊形

乙、對戰車攻擊之防禦

(一) 阻止部隊之編成

(二) 阻止地帶之構成

(三) 阻止之戰鬪及指揮

丙、消極防禦之新戰術原則——持久抵抗

(一) 持久抵抗之目的

(二) 持久抵抗之指揮及戰鬪

(三) 持久抵抗之教育

第四章 德國國防軍之教育訓練

甲、教育制度

(一) 歐戰前之教育制度

(二) 現行之教育制度

乙、軍官教育

(一) 入伍生之考選

(二) 軍官之造就

丙、士兵教育

(一) 射擊教育

(二) 戰鬪教練

抗戰參考叢書目錄

四

抗戰參考叢書 第一種

德國軍事現況

第一章 德國之戰爭思想

距今二百年、普魯士菲特烈大王、負不世之雄才、崇武備而興國、戰勝攻取、兼併鄰邦、樹後日德意志統一之大業、大王身爲軍人、實行以軍治國、選拔貴族子弟、厚加培植、以任軍官、率軍官以訓練軍隊、率軍隊以訓練人民、直至今日、此風遂成爲立國之體制、當時軍政大計、皆取决最高軍事會議、未嘗有文人內閣也、故事權一而責任專、國易治而民能戰、魯登道夫稱大王之政制爲生存戰爭之典型、良有以也、

至拿坡倫時代、普太子幕僚長克勞塞維次、因戰敗被俘、留法五載、轉得熟習拿翁之治兵術、歸而告普王曰、我普魯士軍人腐敗、兵備窳

舊、過去一切不復可用、其惟重新創造、方可圖興起、普王聽之、且以之任陸大第一任校長、氏乃著戰爭論八卷、其旨趣略云、

「列國相持、爭執必無已時、故惟宣竭其人力物力、以供應武備、且務使之擴張至最高度、兩力相衡、乃啓戰爭、戰爭務以殲滅敵之實力爲目的、惟敵失去抵抗力、然後乃不得不屈服于我政略企圖之下、若敵之實力尚存、其用心將無法測知、且終必有再起抗衡之一日、是則虛言和平之害也、

攻擊有機動的自主之利、出敵不意、多方包圍、爲致勝之妙法、防禦有觀望而處置之利、利用地形、對敵逆襲、是乃防者長處、攻者必須有優勢兵力、若作戰日久、經陸續之損失、而漸失其優勢、則勢必轉攻而爲防矣、防者兵力雖爲弱勢、然因利用地形、損傷較小、有漸次轉而居于優勢者、一至優勢、即轉防爲攻、由此

亦嘗轉而克敵致勝、」

克氏學說、旣著聞于世、列國幾奉以爲圭臬、如武力之極度擴張、戰爭之實力殲滅、攻則出奇包圍、防則縱深築城皆是、而政略爲戰爭之目的、戰爭爲政略之手段一語、更終十九世紀爲列國所共信爲嘉言、

迨至威廉一世時、俾斯麥高唱鐵血政策、爲軍部所擁戴、良將如毛奇、長軍令、路思長軍政、一戰勝丹、再戰勝奧、三戰勝法、國運之興隆、日增無已、然由此而矯枉過正、積重難返之弊害以生、一國三公、各行其是、尤以迄歐洲大戰時爲甚、內閣主政略爲先、軍部爭戰略爲重、二者竟各不相謀、二十世紀之初年、軍部曾提增加軍額軍費案於國會、迄被打消、因此而隔閡愈甚、以進軍比利時而破壞中立之重大作戰計畫、竟祕而不使內閣聞知、軍部之驕橫可知、而同時軍政軍令兩部、亦自相齟齬而攘斥、論者謂威廉第二失其統御力也、法國福煦將軍、謂歐

戰中德國之敗、實種因于此、

今者希特拉以獨裁執政矣、實則希氏之起也、由於軍部提拔而起、其執政也、亦無不唯軍部之命是從、軍部乃國社黨之太上政府、希特拉不過爲太上政府之對外代表、兼宣傳部長而已、惟今日之德軍部、已遠勝于昔、陸海空軍各有其參謀局、不如戰前地位之優越、國防部長統率軍政軍令、無復彼此分裂之可能、而軍人元老如魯登道夫、麥更生等、更爲現任國防部長之長官與前輩、凡所建議、在所採納、故軍部頗爲健全、

魯登道夫鑒于戰前之失、與新時代戰爭之性質、曾發表全民戰爭論、茲謹略攝其精義數則、藉覘現時德國國防思想之一斑、

「今後戰爭、爲民族對民族之戰爭、人民與武力、乃不可分的總力量、

作戰之動力、在本國以內、而此力量之發揮、乃在火線先頭、昔時物質威力弱、戰爭之範圍小、故政略之企圖、爲戰爭之目的、戰爭爲政略之手段、今後物質威力強、戰爭之範圍大、故政略應爲戰爭方針所支配、亦即爲戰爭之手段也、

統帥負一民族生死存亡之責、其地位應高于一切、一切皆歸于統帥、惟于其下分門設部、以奉行統帥之意圖而已、

戰爭之方針、在求決戰、戰爭之目的、在求殲敵、故常宜出之以攻擊、防禦惟于掩護主力對決戰時用之、故常有時間空間之限制、

巧妙之作戰指揮、首在構成用兵之重點、以重點指向最有危害于我之敵人、察其指揮之缺憾所在、乘機而攻擊之、

欲求殲滅敵人、包圍常爲最有利之方法、然包圍頗難成功、惟

在出其不意時有之。一般應先努力將敵人之局部殲滅、然後可期殲滅敵之全部。

主力對敵施行包圍、同時必以相當兵力、攻擊其正面、使敵無法抽調其兵力、如能使敵軍之內翼、被我壓迫而撤退、或與其鄰接軍發生空隙、則我之包圍企圖、方易遂成、

作戰計畫之實施、僅可預期其至集中完畢而止、此後情況變更、以能臨機應變為妙、而切不可拘守計畫、

集中錯誤、此後之過失難救、」

德國之國家尚武、其社會全依武職構成階層、於統制上實為優勝之政制、德軍之作戰思想、常主張攻擊、故其武器裝具、十分着重於火力與運動之增加、如各兵種中以砲為主兵、步兵僅居掩護砲兵推進及佔領陣地之地位、而在新時代戰爭中之攻擊、據云、無戰車部隊、將絕難奏

效云、

德人對於要塞、素視爲次要、僅爲戰略之補助工具、然近時則又十分注意、如在萊茵河左岸、年來建成無數要塞、用以防法國與捷克之夾攻也、

德人既力主攻擊、而與其敵對之法國、則適相反而力主防禦、北丹將軍之論文有云、「防則立于不敗之地、攻則求其克敵致勝、先防敵之能勝、乃攻敵以致勝、故我人須先自審察是否能堅固防禦其國土之四圍、而毫無被敵攻破之虞、然後乃能轉而攻擊以致勝云、」

法國某將軍、主張防禦較攻擊爲有利、其理由謂、機關槍火所及之處、乃攻者不可超越之地帶、德人前歐戰前不識機關槍在防禦上之價值、故終至失敗云云、

是則德人以攻擊爲主、防禦爲輔、法人主先防禦而後攻擊、攻擊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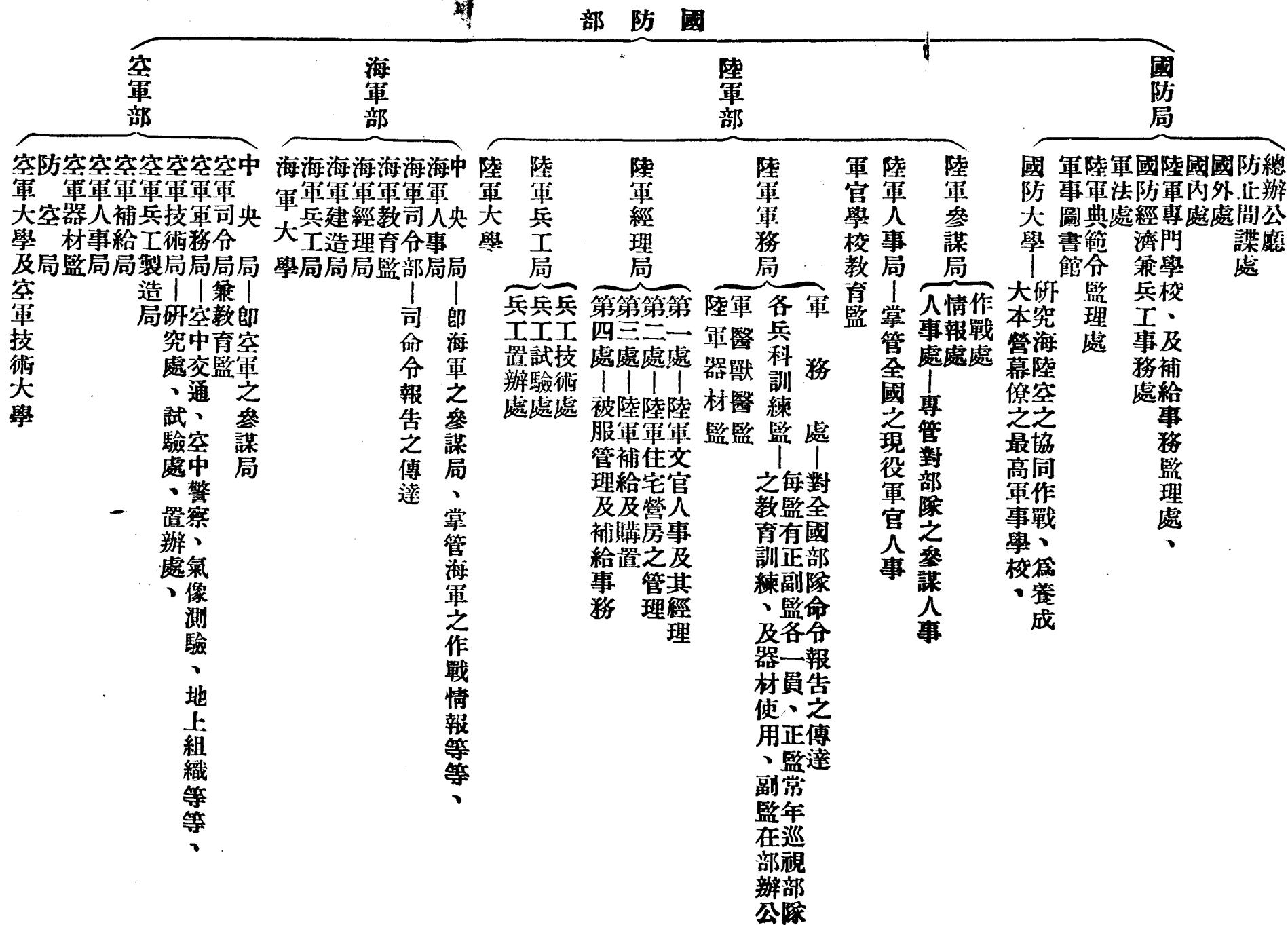
抗戰參考叢書

八

始爲決戰所要求、乃毫無他疑、惟攻擊需要優勢之火力與運動、則新時代戰爭、特將標示其爲純粹之經濟戰矣、

第一章 德國國防軍之組成

甲、國防部之組織



在組織原則上、今昔全異者、厥惟

(一) 統帥機關之創立、(國防部統轄海陸空三部、)

(二) 軍政參謀教育三權鼎立制度之廢止、

戰前海陸空軍、各部分立、而統屬於皇帝、參謀本部爲皇帝之幕僚機關、然事實上則皇帝每若虛君、大權轉操於參謀本部、致各部之軍政、反專惟參謀本部之馬首是瞻、成太阿倒持之局、當時此種害弊、在大戰中爲愈顯著、各部隊長官、等於虛設、幕僚長則負責過重、且常至意見不合、而衝突以生、甚至有功則爭執、有過則推諉、

今德人改制、以國防部長、統率陸海空三部、而各佐之以參謀局、及訓練監、各部部長、對國防部長負責、而參謀局及訓練監、則本各部部長之意圖、以行事、爲各部部長之下屬、今日世界各國、除中國日本、尙仿戰前制度外、皆改用是種統一職權之新制矣、

抗戰參考叢書

一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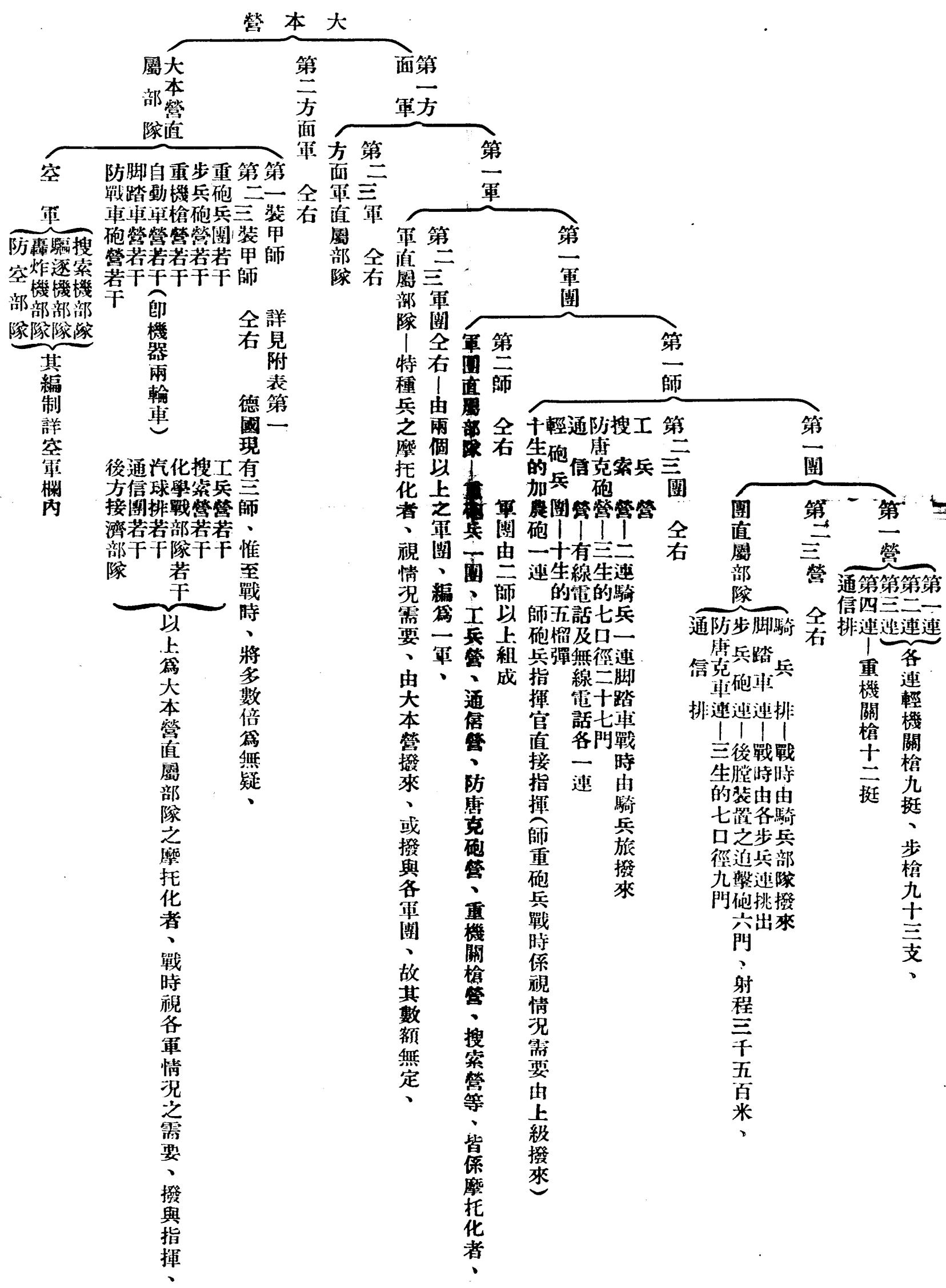
參謀本部，原爲計畫作戰、秋操演習、及掌理情報之機關、其對部隊無直接發號司令之權、惟在戰時、則處於主帥命令指揮部隊作戰之地位、故觀上表所列之各部軍務局、實乃主帥以之對部隊直接號令者、此則各部參謀局之任務、與各軍師之參謀處、又所不同者也、

乙、陸軍

歐洲各強國之陸軍、現時日益趨於摩托化及機械化、要在求火力與運動之增加、英國已十九完成、德法二國、因爲大陸軍國家、全部機械摩托化、實非物力所可及、惟特種兵則急遽機械摩托化、所謂機械化者、火器裝置於摩托、在戰鬥中火器不須離開機械之謂也、所謂摩托化者、尋常部隊、以摩托載往戰場、乃卸車而戰鬥之謂也、

德國野戰陸軍之編成、原則上如左表所列、

成 編 之 軍 戰 野



德國平時爲三軍十二軍團三十六師、又裝甲師三個、其特種部隊如重砲兵團、步兵重火器部隊、及化學戰等、平時因消費過多、不十分擴充、惟努力製造火器及材料、儲備待用、同時其現有部隊、專惟訓練官兵、使之陸續退伍、故每二年即可加一倍人數、一至戰時、乃如意擴充矣、

全國現分十二軍區、軍團長兼任軍區司令官、負區內國防設備、及徵兵募集之責、每一軍區內又分爲二至四個徵兵區、區設徵兵監、其下又分數個徵兵司令所、轄所屬下之數個徵兵局、徵兵局爲協同當地警察機關、司登記兵役及點驗召集之責、徵兵區與我國之師管區相等、徵兵司令所、與我國之團管區相等、其就其徵集之士兵、務在當地之團隊內服務、以免起別離家鄉之感、

丙、海軍

抗戰參考叢書

一一二

戰鬥艦隊：主力艦四艘、一艘駐北海、三艘駐東海、
搜索艦隊：巡洋艦三艘、一艘駐東海、二艘駐北海、又快艇
一艘、駐東海、

魚雷艇隊

第一毀滅艦隊 駐在東海
第二魚雷艦隊 駐在東海
第三魚雷艦隊 駐在北海
第四魚雷艦隊 駐在北海

掃雷艦隊

掃雷艦隊
第一保護艦隊 駐在東海
第二保護艦隊 駐在東海
淺水遊弋艦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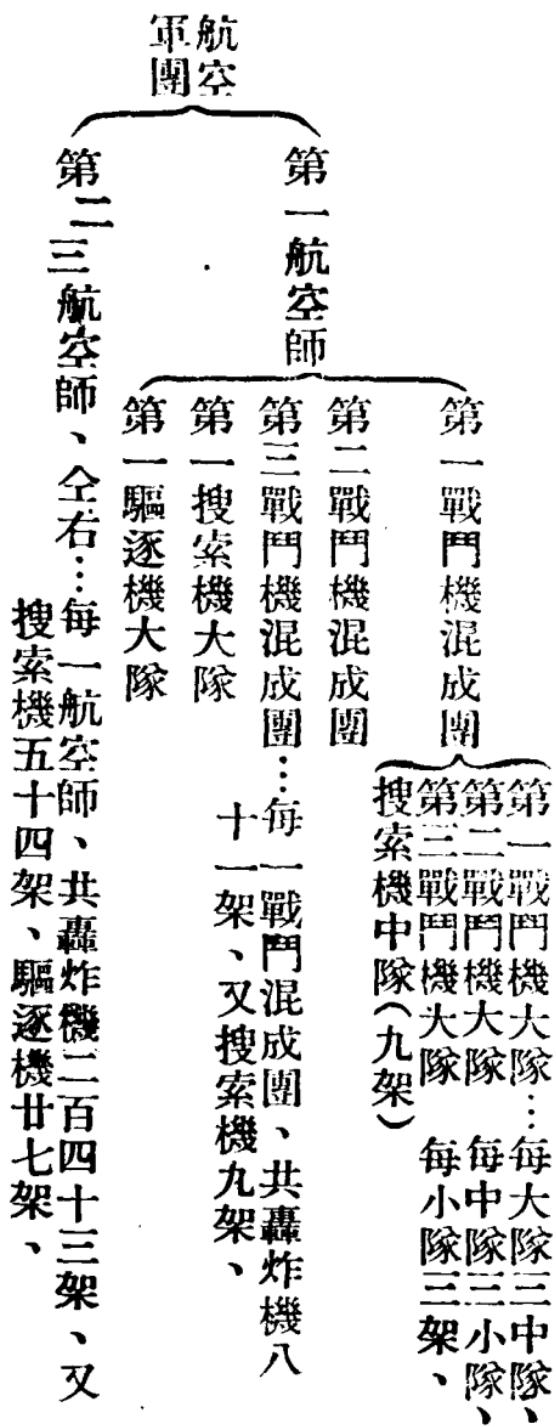
潛航艇二大隊：駐在東海

德人因鑒於歐戰之前、由於與英人海軍勢力爭霸、而使英國爲德人之致命死敵、故現政府政策、對英竭力謀妥協、成海軍協定、德僅三十五萬噸、其艦隊分爲北海艦隊及東海（即波羅的海）艦隊、各設一艦隊司

令、海岸要塞之防務、兼由其管轄、

丁、空軍（航空與防空）

空軍部隊、分爲航空及防空二大部、航空軍團之編制、大略如下、
(德人稱轟炸機爲戰鬥機、)



德人對空軍數量、在嚴守秘密中、我人不得而知、惟其對於空軍主張、第一線飛機、（即常備數、）不必過分擴充、因消費大而年齡促、加以飛機技術進步甚速、已備者每又落伍也、故主張積極擴充空軍工業、在開戰後能迅速產生大量最新式飛機、殊較常備為宜、此後空軍作戰、將以大量轟炸機、（如一軍團兵力、）於海陸軍開戰之先、深入敵國腹地、迅速破壞其重工業、……尤其空軍工業、及飛機港所在地、以斷絕敵之繼續出產、而對敵之火線作戰、乃在其次、故在部署作戰時、每使用一軍團兵力、即以七百三十架之轟炸機、對敵地分別地點而破壞之、

德人分全國為七空軍管區、區設軍管區司令、（其階級同軍團長、）管轄區內之空軍及防空部隊之訓練及演習、空軍兵役之徵集、及防空警報之組織設備等等、

對空防禦、分為主動及被動兩種、茲列表如下、

主動防空

驅逐機團隊

高射砲團隊……其編制如附表第二

防空

被動防空

僞裝

全國警報網：全國各省縣鄉村、按級組成警報組織、

每村皆指定一退役兵爲警報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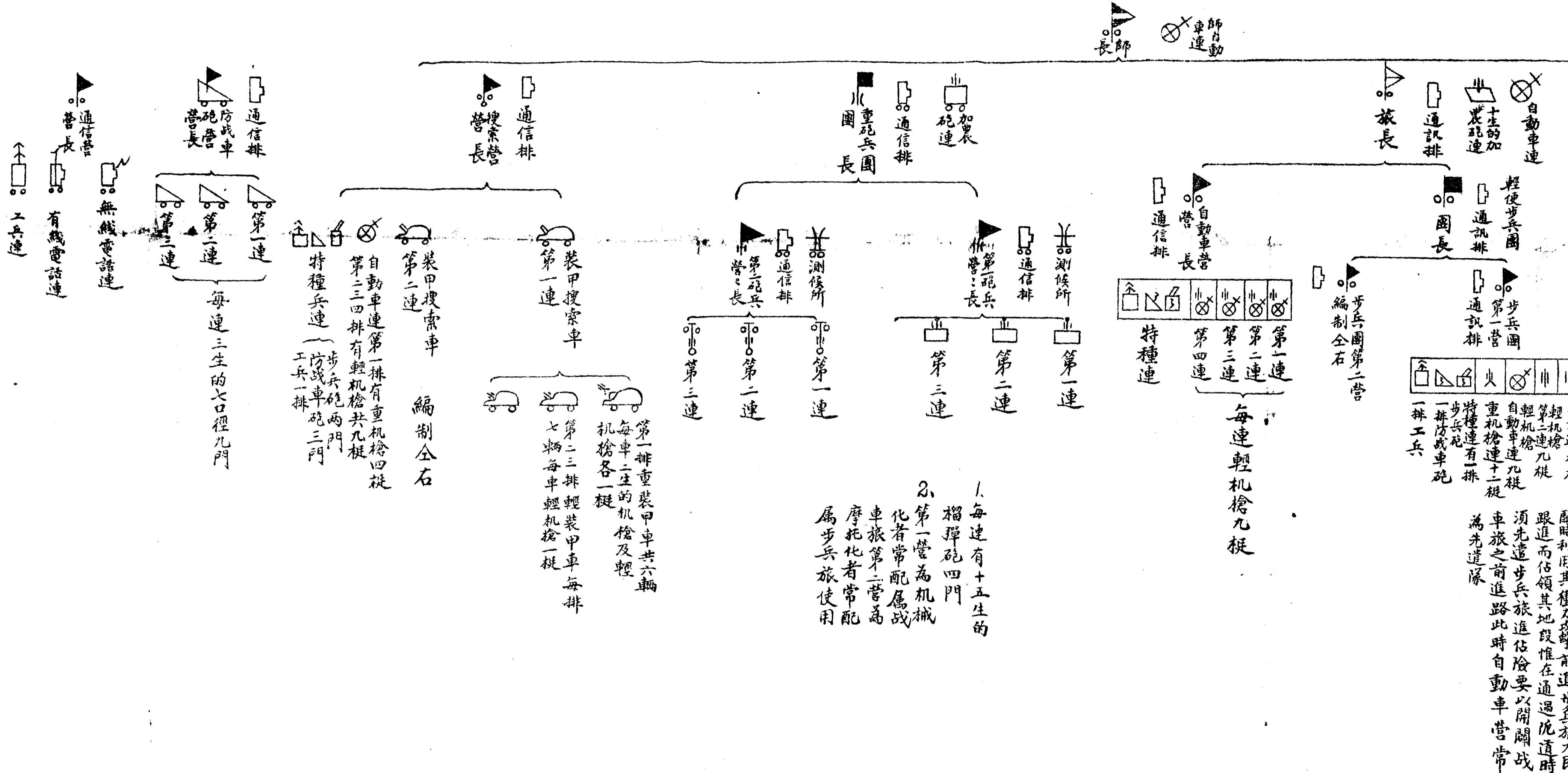
建築多數潛伏飛機港：戰時常常遷移飛機所在地

懸空鐵條網：以氣球繫鐵索於高空垂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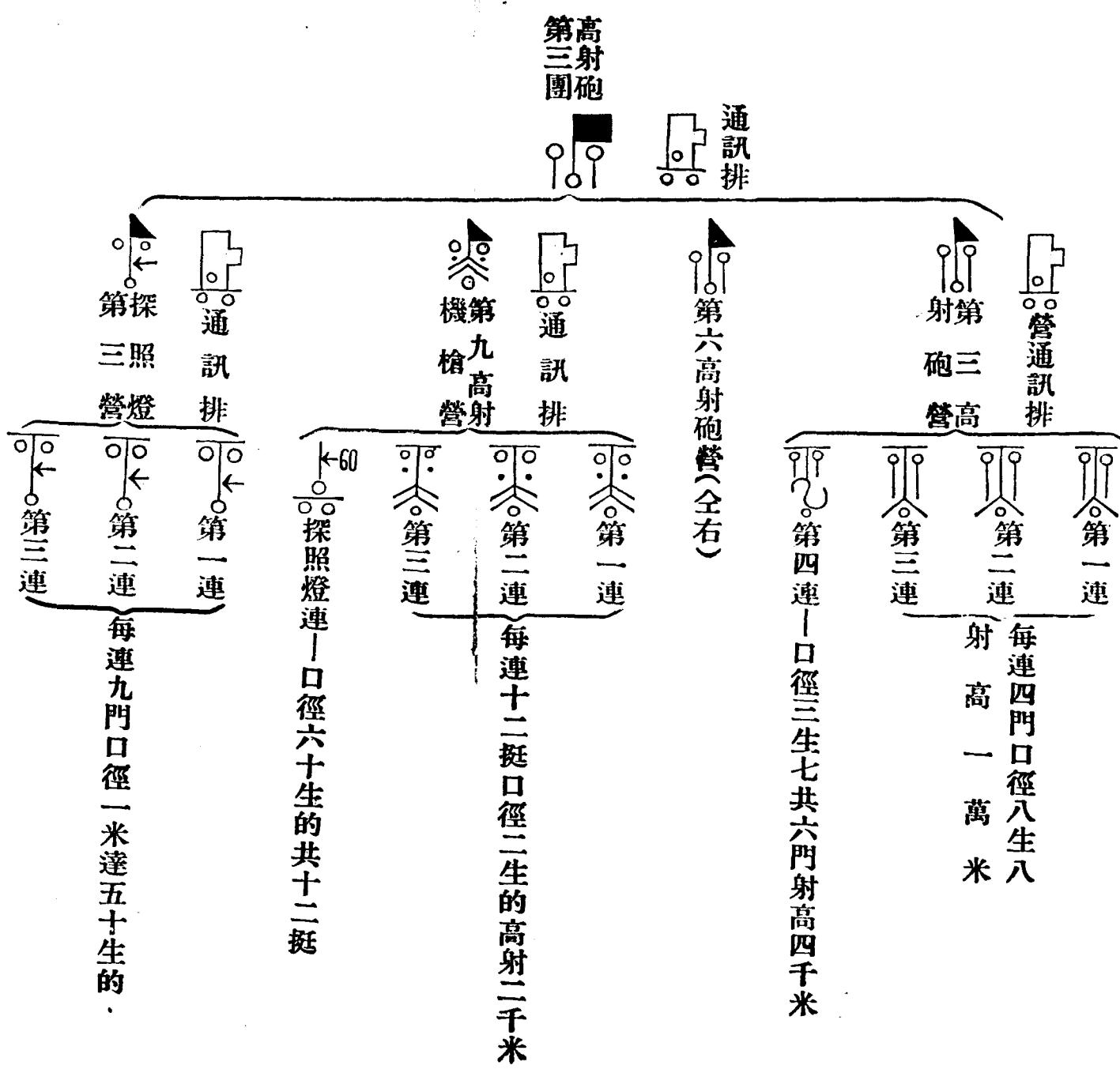
抗戰參考叢書

一六

師甲裝



附表第二（高射砲團之編制）



第三章 德國之新戰術

甲、戰車部隊之攻擊

(一) 編制

德國戰車部隊、輕中重各種戰車、各別編制、每團二營、營分四連、前三連爲輕戰車、(火器口徑至三生七)、第四連爲中戰車、(火器口徑至七生五)、而重砲車營十二門、(十五榴)、則與摩托化礮兵合編成團、臨戰時又分割撥與戰車旅、此種各別編制、在作戰時皆須臨時聽指揮官部署、而將中重車分割建制、以與輕車配屬、例如中戰車連爲五排、(每排三車)、在作戰時、營長又各撥一排與輕車連、自己指揮二排是也、

英國則不然、團分四營、第一營爲輕戰車四連、其餘二三四各營、

爲中重車混合編成之連、（每營各三連、每連十五輛）、

德國戰車團、每團共二四四輛、其輕車與中重車之配置、爲四與一之比、英國每團二〇八輛、其輕車與中重車之配置、則爲三與二之比、是英國戰車以中重車爲主、輕戰車爲輔、乃富于火力、而衝力則較小、（因中戰車之火器口徑爲七五以上、射擊時必須停車）德國戰車、以輕戰車爲主、而中重戰車爲輔、爲富于衝力、而火力則較小、前者利于對陣地攻擊、後者利用運動戰、國策各有不同也、

（二）戰鬪指揮

「今後攻擊、須多備戰車、方易奏效也」、

戰車部隊目標、第一爲敵之砲兵陣地、第二爲敵之高級司令部、第三爲敵之預備隊，而敵之第一線步兵、則非其攻擊目標也、故對陣地攻擊、一般大約可達十五公里至二十公里之攻擊前進、務

求掃滅敵之火線後方、而敵之第一線所殘留之步兵、則歸隨戰車攻擊而跟進之摩托化步兵掃清之、

戰車部隊之對陣地攻擊、須于夜半行開進、其開進陣地、若離我先頭火線十五公里之處、開進後、團營連長、應即乘輕車偵察前進道路、及出擊陣地、拂曉前、在戰車前進出擊之時間、我砲兵應作相當之射擊、所以利用砲聲以掩飾車聲、使戰車攻擊、全不爲敵發覺、而後最易達成突襲之任務、惟至戰車出擊之後、砲火即應移向戰車攻擊正面之兩側敵砲兵射擊爲要、

以數個戰車團、對敵行側翼包圍、或後方迂迴時、其開進陣地、應遠在我側翼後方三四十公里之處、故須于首一日之入暮後、到達開進陣地、于夜半後、即行向敵之側後方前進、此時在戰略上之攻擊目標、爲截斷敵之後方聯絡退路、與其軍之預備隊、期一舉包圍敵之側翼軍而殲

滅之、

抗戰參考叢書

(三) 戰闘隊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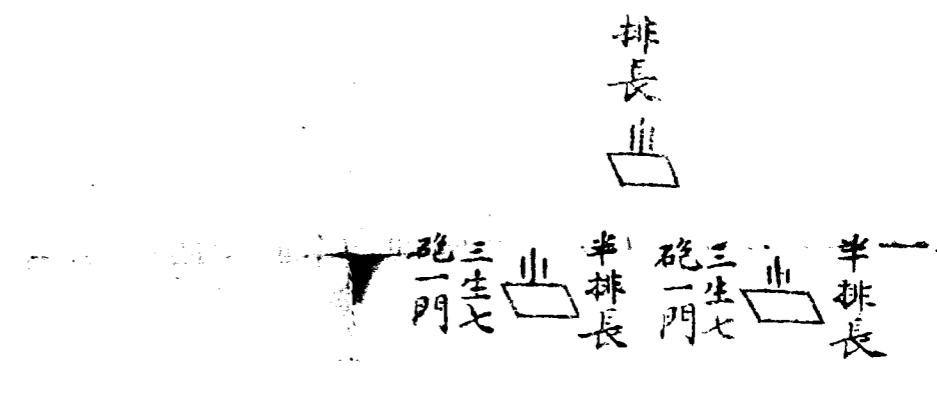
排之戰闘隊形、各三角隊形。

連之戰闘隊形名三角隊形

第二排

第一排
中戰車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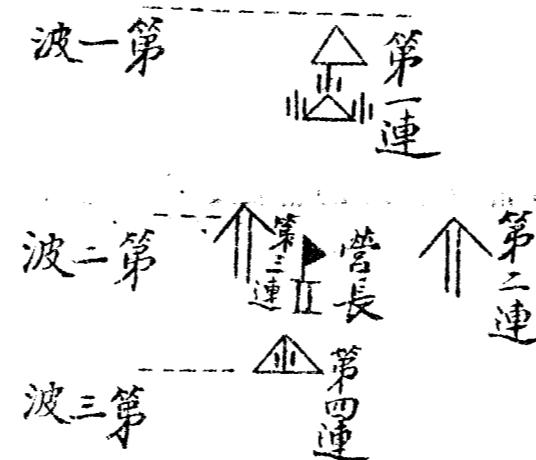
第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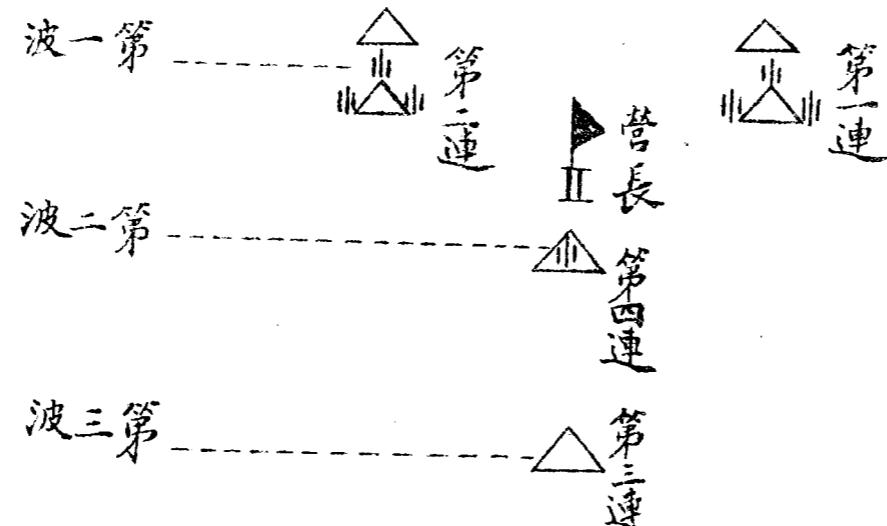
↑
第四排
排成縱隊或三角隊
形在側翼或在中間
後視連之戰闘位
置而定

↑
偵察報告排
常用在無依
托之側方在
中間戰闘時
則造往先頭

形隊角三之營
(之用時開展)



形隊角三雙之營
(之用時開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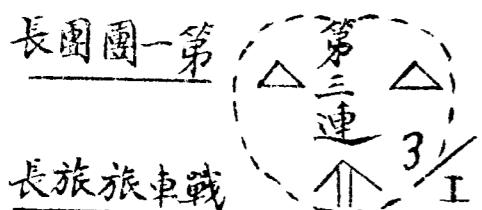


戰車旅之戰闘隊形

第一團第一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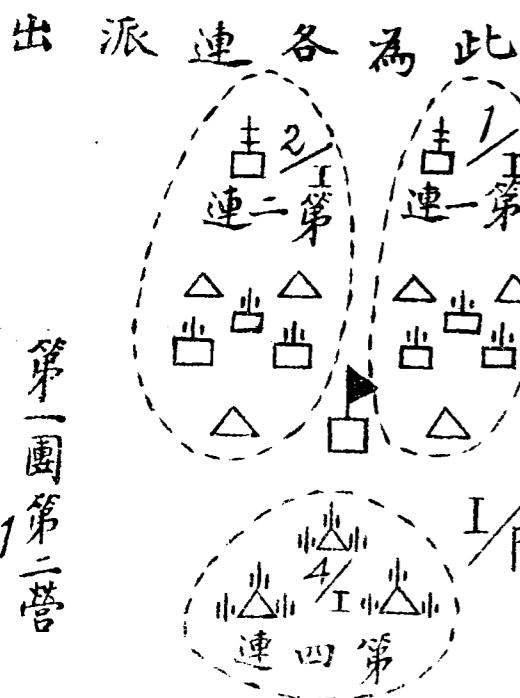
連之戰闘正面六百米
各連間隔二百米圍之
正面約三千米

長團團一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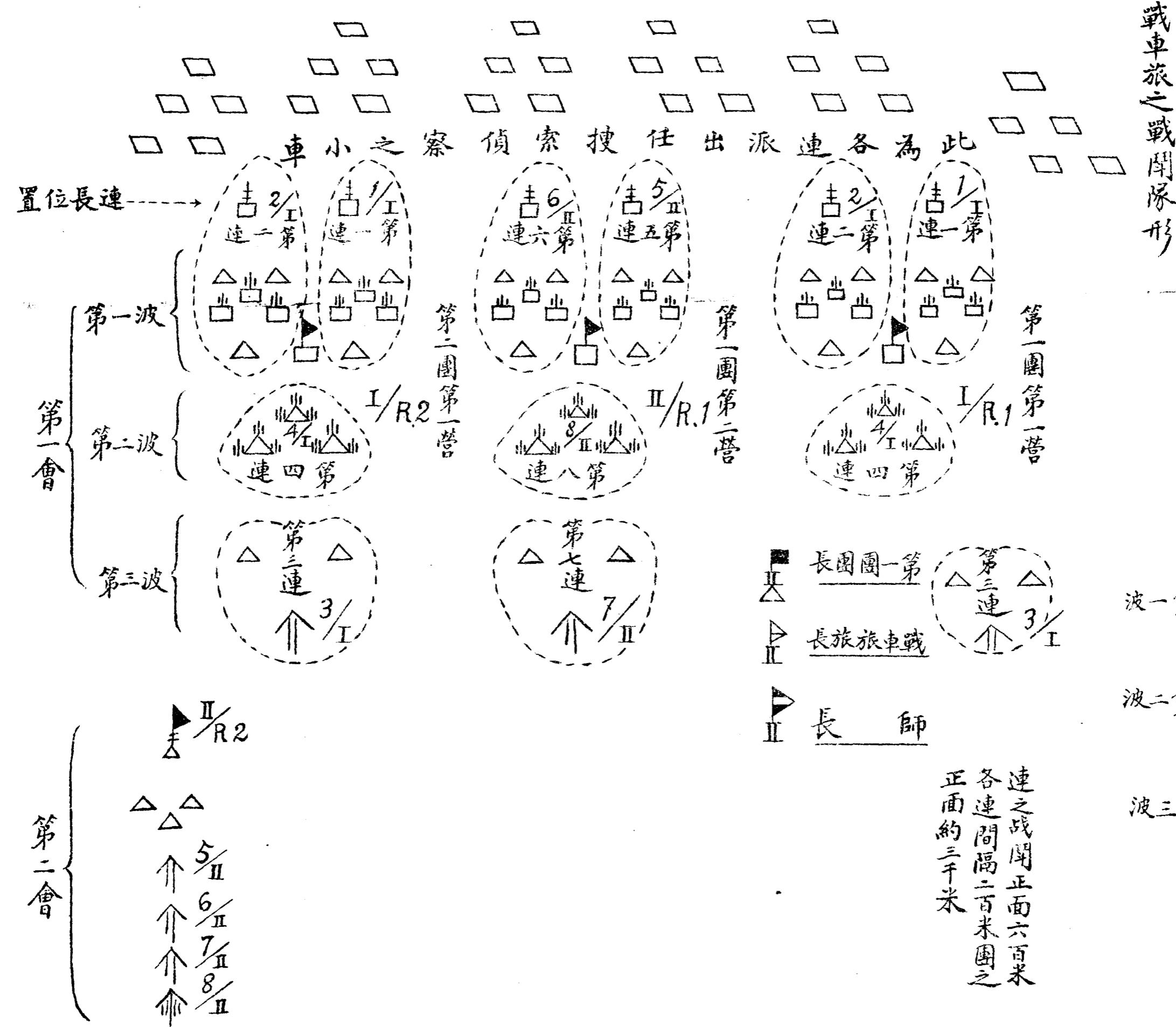
長旅戰車戰

長 師



第一團第二營

形隊角
(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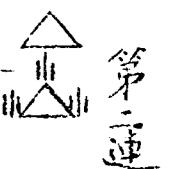


波一第一

波二第二

波三第三

形隊角
(之用)



波一第一

波二第二

波三第三

乙、對戰車攻擊之防禦

(一) 阻止部隊之編成

對戰車部隊之防禦，在戰術上謂之阻止。

阻止部隊之編成……由左列各兵種、編爲阻止部隊，一般由工兵營長指揮之、

甲、工兵營
(摩托化)……主要之器材、爲唐克地雷、其重量約四公斤、每

營平時攜帶約六百至八百之數、戰時視情況需要
、由軍團兵站部接濟之、次之爲鹿砦外壕鐵樁
等、

乙、防唐克車砲營
(摩托化)……三生七口徑之平射砲、有效射程六百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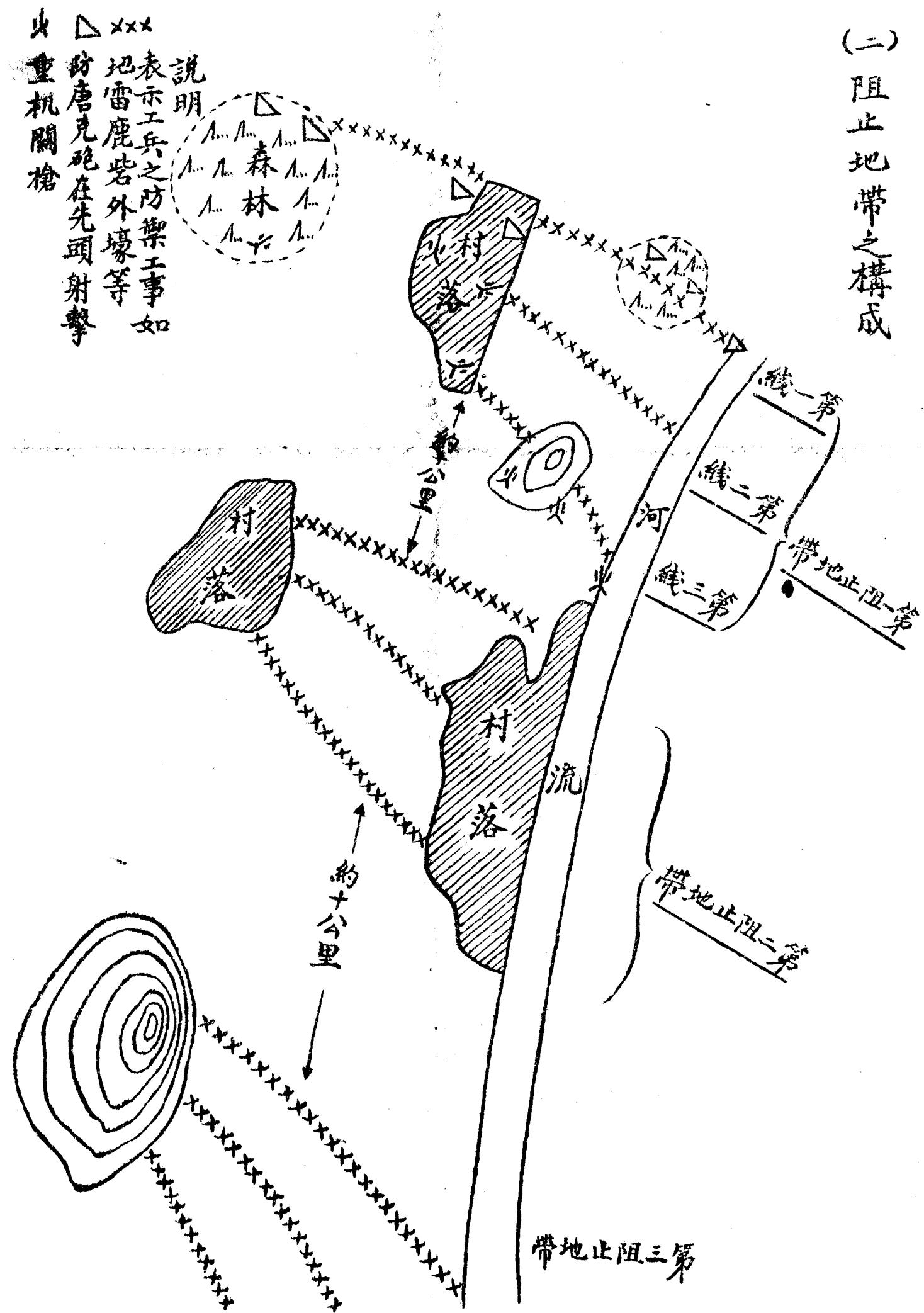
戰車每分鐘行三百米)、每分鐘有效射擊十

五發、全營有廿七門、每步兵師有一營、各團有一連、軍團部一營、

丙、
（重機槍營
摩托化）：分三連、每連十二挺、

(二) 阻止地帶之構成

說明
△ XXX
地表示工兵之防禦工事如
雷鹿砲外壕等
防唐克砲在先頭射擊
重機關槍



(三) 阻止之戰鬥及指揮

工兵之防禦戰車工事、以地雷爲主、因攜帶便利、而敷設容易也、鹿砦惟大樹木方可、外壕則費時頗久、惟有餘時乃用之、

工兵之作業也、儘先構成第一線、依次向後加深、利用地形極重要之點、如村落河流、爲戰車之最大障礙、森林斷崖沼澤等、皆甚有利、防唐克軍砲、應位置于先頭、二分鐘射擊三十發、則一師有二營五十四門、可射擊一千六百四十發、卽敵以一旅戰車五百五十輛之兵力進攻、尙可以三發對一轍戰車、况其後尙有副防禦工事乎、故今日如阻止強固、唐克之攻擊、每亦歸於失敗、惟防唐克軍砲部隊、絕不許退、德人之典則云：惟射擊、不奏效則死、

機關槍營位置於阻止地帶之後方、主要任務、爲對付隨敵唐克跟進之步兵、其陣地應絕對掩蔽、對唐克不射擊、不易射入車眼、而費彈甚

抗戰參考叢書

二四

多也、惟於敵之唐克遇障礙、而士兵下車、行排除時、則射擊之、

在阻止正面甚寬、而需要多數兵力時、則指揮官應區分數個阻止區、由軍團工兵司令官指揮之、此時軍司令部、並應迅速派遣後續阻止部隊、從事於第二阻止地帶之敷設、

戰車攻擊、每爲防者之致命傷、故各部隊之每連、應經常派定一士兵、擔任竊聽及觀察、一經發覺、卽吹警號、而高級司令部之飛機偵察、及聽音機竊聽、俱不可以全力注意之也、

情報通達判斷正確、爲高級幕僚所司之事、阻止之是否奏效、庶繫於此焉、

丙、消極防禦之新戰術原則——持久抵抗

(一) 持久抵抗之目的

過去戰術、不外於攻防二者、一旦攻擊、不克奏效、轉取防勢、即

易陷爲陣地戰、而戰局乃益難展開、德人年來鑒於前此失敗、乃於「部隊指揮」一書中之防禦部門、另闢持久抵抗一項、持久抵抗者、節節抵抗、且戰且却、利用空間之讓與、獲取時間之延長之謂也、在本軍爲優勢時、有時用以導敵接戰、在本軍爲劣勢、而遭強敵攻擊之壓迫時、則用以遲留當面之敵於某一地區內、以啓他方面主力決戰之勝利、或導敵作戰於我有利之線、以便適後對敵決戰之企圖易於達成、

德國近數年來之大秋操、紅藍兩軍之作戰演習、不復爲攻擊與防禦、而爲攻擊與抵抗、其言曰、惟攻擊而前進、可求決戰、惟抵抗而後退、亦可集結主力以求決戰、蓋戰術之應用、常須求其爲運動戰、惟運動戰乃可求決戰之勝利、

(二) 持久抵抗之指揮及戰鬥

持久抵抗之部署、以取廣正面戰鬥、而利用天然地形爲原則、一般

較防禦正面、增加一倍、例如師之防禦正面約四公里、在持久抵抗時、則約爲八公里、砲兵及步兵重火器、常須配置於近接步兵火線處、以最大射程、迫敵過早展開、以遲滯其前進、如敵已對我猛烈攻擊、則即應向先已選定之次道防線撤退、要在避免決戰、而保全實力、惟務求予敵以陸續之損傷、更絕不容敵人以行軍隊形對我前進、故每次撤退之距離、以敵不能不變換其砲兵陣地爲原則、凡行持久抵抗、其作戰命令之第二項、（本軍任務）必明書「本軍有對當面之敵、行持久抵抗之任務」、其第三項、（戰鬪指揮）、並須說明、應行抵抗之時間與地段、以使部下得確實遵循、是故指揮應先研究地圖、何處爲戰鬥前哨陣地、何處爲第一道抵抗線、何處爲收容陣地、何處爲第二三……道抵抗線、其撤退也、運動力小者應先退、如駛載砲兵爲先、繫駕砲兵次之、步兵又次之、運動性大者、如汽車化之步兵砲兵及騎兵等可後退、

持久抵抗之火力組成、以礮兵爲主、砲之射擊目標常爲敵之步兵、對敵之砲兵陣地射擊、僅於必要時行之、步兵火力、僅於對敵之小部隊迫進時用之、如敵以大部隊在砲火掩護下攻擊前進、則我即須撤退於次道防線、

以強大之工兵部隊、擔任交通道路之破壞及障礙之設置、陽工事之構築、皆甚重要、

騎兵爲最適於行抵抗戰之兵種、因其運動迅速也、彈藥接濟、于每次補充後、即須撤退至較遠後方、

(三) 持久抵抗之教育

持久抵抗、乃屬以退爲進之戰術原則、擔任此種任務之部隊、平時應多經訓練、善戰善退、乃平素教育之主眼、久戰而不疲勞、屢退而不喪志、愈戰而愈興奮、常退而常堅定、此種精神之要求、實爲達成持久

抗戰之基礎、德國年來、對此戰術之訓練、無論在學校或軍隊、其所佔時間、較攻擊尤多、甚至軍隊內、持久抵抗之教練、自各別教練起、（步兵之後退動作、機關槍迫擊砲及輕重砲兵之向後變換陣地）、以至團師軍等之戰術演習、務求官兵各十分熟練、而於戰術及指揮上、毫無缺憾方是、

如下列各時機、常須行持久抵抗、皆我每一軍人所必須熟練者、

- A 在前進陣地之先頭警戒部隊、當受敵之主力攻擊時、應在前進陣地與本陣地之間、畫分若干道防線、逐次抵抗、以退入主抵抗線、
- B 防禦陣地之側翼掩護、在接敵之先、應向側前方行梯隊配備爲有利、蓋在敵來攻擊時、乃將逐次抵抗、而折向後側方、是即獲取側翼掩護之時間、使指揮官可派兵馳援也、
- C 後衛戰、即爲持久抵抗戰、惟主眼在於使本隊迅速脫敵耳

D 卽在遭遇戰、前衛尖兵或前兵、遇強敵之壓迫時、有時亦須行持久抵抗、以待本隊之到達、

平時教育、爲戰時之基礎、我國軍人教育之程度未足、每侈言攻擊、恐將來一至受強敵之猛烈轟擊、轉陷於潰退之局、實屬可能事、且卽就戰術戰略言、有進有退、方起運用之妙、非專攻擊所可成事也、何況我國之火器不足、素質不良、持久抵抗、在教育上應較攻擊爲尤重要、

第四章 德國國防軍之教育訓練

甲、教育制度

(一) 歐戰前之教育制度

訓練總監部、與參謀本部及軍政部三權鼎立、爲全國國防軍之教育最高機關、其下分設各兵監甚多、就職責上可大別爲三系統、

甲、學校教育監……專司全國之軍事學校教育、及其人事調劑、每二三同性質之學校、設一分監、猶我國教育部之督學也、擔任考核各學校之教育設計、演習、校閱等、

乙、兵科兵監……專司對各部隊各兵種之專門教育、人事調劑、及器材整備等等、每年巡視所屬之部隊一二次、並參預其各種演習、或召集舉行特種兵演習、而對於器材之使用、特所注意、（惟步兵則無步兵監、因部隊主官、皆可了解步兵之教育也）

丙、軍訓練監……每三軍團設一軍訓練監、司對所屬各軍教育訓練之監督、因平時軍隊之唯一任務為訓練、故軍訓練監威權特大、實即與今日之軍司令官相等、惟其組織較簡單耳、

(二)現行之教育制度

現時訓練總監已廢、海陸空各部、下各設一學校教育監、及兵科訓練總監、（除步兵外、下設各兵科監）、其職掌與舊時同、而軍訓練監則廢去、凡教育事務、由各軍長直接處理、故原則上仍無大別、

參謀本部平時本其國防方針、而訂作戰計劃、由作戰計劃之演習研究、而定所需要之教育方針、編組原則、及武器之增補程度、以此通知訓練總監、及學校教育監、於是此二監、乃訂定其實施辦法、各兵監遵此而有下列任務、

- 甲、典範令之修正、
 - 乙、年度教育計劃之編成、
 - 丙、武器材料之增補預算、
 - 丁、本兵科部隊之視察及校閱、
- 各兵監各有一副兵監、兵監之主要任務、乃在視察部隊訓練之是否

合於要求、器材之使用及保管是否得法、故須常川在外巡視各部隊、其在部內、僅以其意圖示知副兵監、副兵監本其所示、編訂計劃、指示部隊、故常川駐部辦公、於此、其爲我人所注意者、即各特種兵部隊之武器材料、皆由各兵監決定年度預算、呈准國防部長批示、而交與兵工局照辦、此則爲我國所不能做到者也、

部隊主官、負教育實施之責、各兵監處於督學地位、故事權上並不衝突、

乙、軍官教育

軍部乃國家之命脈所托、而軍部之幹部、即爲軍官、故國家必須選拔最優秀之少年、厚加培植、使爲健全之國防幹部、以使軍隊常爲人民之學校、國乃得強、

德國軍官之選拔、其程序略如次所述、

(一) 入伍生之考選

凡中學畢業生之有志爲軍官者、皆得於每年四月一日、向軍管區司令部報名、此時軍管區司令部、即指定其在該管區內之心理測驗所受試驗、如試驗及格、即可於次年四月一日入伍、

心理測驗、爲品格及能力之測驗、乃入伍生必須及格者、至於學科程度、則因中學既已畢業、即不復考試矣、惟如有與中學畢業生同等學力、而無畢業文憑、則可先在部隊充兵役二年、如心理測驗合格、可經過學科入學試驗、亦可充入伍生、

心理測驗分三種：

- 甲、以重大或艱苦之事、如越溝、跳墻、受熱、觸電等事、命學生嘗試、以測驗其有無忍耐力及冒險性、
- 乙、聽察被考驗者之語言、其語調之粗暴、斯文、急促、徐緩、其措

詞之偏於文學、科學、哲理、實用、於是得知其性格及素養、究合於某兵種、或不合格、

丙、以多種畫片、玩具、試驗其愛好、以粗淺之機械動作、試驗其是否機敏、以察知學生之天賦才具、

此種心理測驗、甚為嚴格、稍有不合、輒被淘汰、其注重能力也如此、

(二) 軍官之造就

軍官之主要任務、乃擔任戰術上之指揮、技術歸於軍士、非軍官之主要任務、此為德國軍官教育與軍士教育之重要分別、同時火器構成之原理、及大部隊之統帥指揮、非下級軍官所能為力、且不切於其野戰勤務之實用、故初期之軍官教育、僅專及團以下之戰術、是以其教育期間、亦甚短促、

自入伍生以至少尉、爲期二年、計入伍期間九月、自新兵以至下士教育、須於此短期內完畢、其進度特速、故須由營長選定各連之優秀排長、擔任入伍生之學術科教育、入伍期滿、經升學考試而入軍官學校、越十月而卒業、乃再進兵科學校、約三至四月卒業、此時即升爲少尉、在此二年內、其教育經過略分爲三期、即入伍時期、以班戰鬥及技術教練爲主眼、軍官學校時期、以連排戰術爲主眼、而兵科學校、則特種兵科之戰術教育也、

德國軍官在學校之教育雖短、然嗣後在部隊一面服務、一面仍受教育、團長爲團內軍官教育之負責者、不時召集軍官、作圖上及現地戰術、而特種兵軍官、如迫擊砲、重機關槍等、軍團部更常有短期訓練班、故爲軍官者、不患學校教育之短缺也、

在軍官服役七八年之久時、須一律受軍管區考試、參謀本部選拔考

試及格、而平時成績最優者、送入陸軍大學肄業二年至三年、專研團以上戰術、以爲各級幕僚、惟德國部隊教育、有長官負責、故爲幕僚者、在各級參謀機關服務時、其主官或幕僚長、常時可教授以各種學術、以使其深造、

德國軍官、每人必須經過副官及連長職務、營團長則任歷其一、即可、師長及軍團長亦然、惟團長以上、以陸大畢業、而曾任參謀者爲原則、其他惟特別優秀或有戰功者、方得升任焉、

丙、士兵教育

軍隊爲人民之學校、一民族自衛力之高低、自以軍隊之精練程度爲準衡、軍隊多、未足貴也、惟受良好教育之軍隊乃足貴、武器多、尤未足貴也、惟精練軍隊而使其能發揮武器之效率、乃足貴、是以、

士兵教育之主眼第一、在善用武器、而發揚其最大效率、
第二、在精通戰鬥、而發揮其最大機動力、

其他種種教育、乃作人教育、而非卽爲戰鬥教育之主旨所在、

德國現時爲二年兵役制、凡男子年滿十八歲至廿二歲、皆有此兵役義務、在此二年內、第一年爲二等兵教育、卽自各個教練以至班排教練、第二年爲一等兵教育、（其優秀者在最後半年可升爲上等兵）、卽自班排教練、以至連排教練、要之、不外乎以射擊教育及戰鬥教練爲依歸、惟特種兵如工兵通信等、則重技術教育耳、茲謹分別攝要述之、

（一）射擊教育

步兵班之構成、爲步槍及輕機關槍、前者爲衝力、後者爲火力、故輕機關之射擊命中要求甚高、計輕機關槍之射擊演習、分爲十一級、其第十一級、以十五發子彈、二十五米達距離、於二十五秒鐘內、須在十六生的之面積彼此隔離之四個靶上、每靶射中四發、即是等於要求每發必中也、昔時戰鬥、每以步兵火力壓倒敵人、故常行頗久之連續射擊、

拿則步兵火力務求其能對敵急襲、瞬間出現之目標、能速射而命中、方合要求、

步兵重火器之最得力者、莫過於重機關槍、尤其在防禦時、價值極大、蓋重機關槍所及之地帶、在攻擊前進中之步兵、乃無法通過、法人謂世界大戰中、德國之所以失敗、即由於在開戰前、不識重機關槍在防禦上之價值、故在攻擊中、每盲目躍進、致徒遭損害、而迄無效果、是故在攻著方面、今後必增加步兵礮、以之專對付防者之重機關槍爲無疑、因此現時德國之重機關槍教育、必以間接射擊爲主、無論攻防、重機關槍必在步兵火線後方三五百米遠處、取間接射擊之掩蔽陣地、惟必要時、乃在暴露陣地行直接射擊、此爲歐戰以後之新戰鬥佈署也、

重機關既行間接射擊、其射擊手續、乃益繁複、觀測器材如望遠鏡、方向盤、距離測量鏡、測遠三角規等、皆所必備、於是重機關槍之射

擊教育、乃與砲兵同其程度矣、

在歐戰之後半期、重機關鎗兵、因受經驗之教訓、以急造之補助器材、應用於間接射擊、以我國國力之微、恐僅能應用至此、然而若今日射擊技術之簡單、僅能行直接射擊、則有武器而不解應用、其危險殊甚、

(二) 戰鬥教練

連行展開之後、即排長本任務以行獨立戰鬥之時、排行展開之後、即班長本任務以行獨立戰鬥之時、是以戰鬥教練、務求造成士兵有獨立戰鬥之素養、良以今後火器發達、雖小部隊每陷於獨立苦戰之時也、

制式教練、雖爲戰鬥教練之基礎、然操場動作、僅限於密集隊形之教練爲止、其他疏散隊形之運動、必就野外地形教練之、蓋士兵教育之宗旨、在於戰鬥之熟練、故野外教練、務求其多、操場教練、僅於由宿

抗戰參考叢書

四〇

營地出發野外前之片時間練習之、

戰鬥教練之實施、務必依各種原則、各種任務、而假定各種敵情、利用各種地形、以見演習經過之各種動作、是否合於實戰要求、

嘗觀德國一老班長之指揮戰鬥教練、與一陸大教官之統裁軍團演習、在原則上幾同其方法、決不若我國在教練時之千篇一律、拘守規定、使被教練者望而生厭、更不合於實戰之要求、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9 60008

21443

图书馆

4087

9 / 3 - 1 1